

# 强制垃圾分类倒计时 南京这些小区收集点选址有妙招

11月1日起,《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》将正式施行,南京生活垃圾“强制分类”进入倒计时。目前,一些小区“撤桶并点”工作正在进行中。怎么选址?先行先试小区有没有什么经验?近日,现代快报记者探访多家小区发现,一个便民又卫生的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起来其实并不容易。

见习记者 张瑾 现代快报+/ZAKER南京记者 徐梦云 马壮壮 文/摄



扫码看视频

## 难点怎么破

### 开了多次议事会 收集点位置定下来

淮海路31号小区是南京秦淮区五老村街道垃圾分类试点小区,垃圾分类收集点要服务176户居民,当时选址时确实困扰着居民。

五老村街道按照“一小区一方案”的原则,着手确定淮海路31号小区“撤桶并点”的方案,其中工作的难点就是选址问题。新街口商业街社区主任毕崇榕介绍,去年下半年,街道多次召开居民议事会,与小区业委会、居民代表、物业公司一起讨论,确定在原有垃圾投放点的位置对设施进行升级改造,方案完成后还进行了公示,进一步征求居民意见后,最终定了下来。

记者注意到,淮海路31号小区的垃圾分类收集点,面积约12平方米,可以投放可回收物、有害垃圾、厨余垃圾和其他垃圾。而这个位置在以前,一到夏天就臭味四溢。升级为分类收集点后,情况有了很大改善。居民李先生很开心,他告诉记者:“现在不仅小区的环境变得更好了,家里的废品还能回收利用,干干净净的!”

最近,鼓楼区邮政世纪花园的印阿姨正为收集点的事烦心,在小区4栋南侧,有一个新建好的地基,准备用于摆放垃圾分类亭。印阿姨说,地基大概是7月底建好的,他们一来担心距离近,二来认为选址应该提前和业主商量。对此江东街道城管科一名代姓科长回应,他们已经收到业主的反映,会和业主协商选址问题。不过他表示,选址还是要综合考虑,因为垃圾分类亭要接水接电。

### 选址之后 先放垃圾桶试一下

秦淮区月牙湖街道的紫金雅苑小区4月1日开始试点垃圾分类,现在,大多数居民家里都会准备三个垃圾桶。

紫金雅苑小区有两栋居民楼,123户居民,原有垃圾投放点5处。撤掉垃圾桶后,小区建起了集中投放的垃圾房。

紫金雅苑所属的首蓿园社区主任颜悦介绍,紫金雅苑的垃圾集中收集点靠近小区出口,和楼栋有一定距离。“我们之前和物业讨论收集点选址,进行了公示,征求居民意见后,才投入使用。”在工作中,颜悦也找到新方法,“一般是先选址,然后放桶试验一下,如果居民觉得不合适,我们再换位置,通过这种方式确定垃圾分类收集点。”

而在秦淮区洪武路311号,有居民认为垃圾分类投放点影响到了生活。记者在现场看到,投放点上方有告示牌显示,这里为洪武路299—317号居民有害垃圾和可回收垃圾投放点。

“200多户居民只有一个投放点,在家随时都能闻到臭味。”由于这个投放点就在路边,垃圾桶里不仅有居民的生活垃圾,还有路过市民扔的垃圾,甚至有餐饮店的泔水。洪武路街道城管科副科长聂玉国表示,该投放点是去年设置的,只是暂时的,会撤掉;下一步建设垃圾分类收集点时,会召集居民开议事会。



龙翔雅苑小区的垃圾房



白马山庄小区的垃圾房



雨花台区蓝岸尚城的垃圾分类点



秦淮区紫金雅苑小区的垃圾房



淮海路31号小区居民在投放垃圾 社区供图

## 管理有范本

### 督导员管理垃圾房 引导居民合理分类

秦淮区的龙翔雅苑小区今年4月开始,多次召开居民议事会,和居民共商垃圾房建设地点,仅征求400多户居民的意见就用了两个星期时间,最终垃圾房建在小区进出口处。

此外,龙翔雅苑社区还向每一户居民发放提示信,告知垃圾房的建设地点以及如何进行分类。社区还专门配备了志愿者服务腿脚不便的老人,同时聘请多名督导员管理垃圾房,引导居民合理分类,保证垃圾房整洁卫生。记者探访时,督导员王大爷正拿着一块抹布,一边指导居民如何分类,一边擦拭着垃圾桶。碰到赶时间、急着走的居民,他还会帮他们再次分类。

栖霞区的晶都茗苑小区也进行了“撤桶并点”,四个垃圾分类环保屋空调24小时开放,还有除臭设施,居民刷卡便可以投放垃圾。而在撤桶之前,14天居民提了120多条建议。为此,社区还在线上组织居民开展“垃圾分类居民漫谈会”,全面听取大家的建议,分类实施方案经过了18次36项的优化和完善。

## 标准如何定

### 垃圾房建在何处 《导则》这么说

“撤桶并点”正在推行,那么关于垃圾分类收集点的选址,有没有相关标准?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,8月17日,南京市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的《南京市城市居住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设施设置导则》(下称《导则》)中有相关建议。

新建居住小区及有条件的既有居住小区设置的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,应满足数据分析、溯源、积分实时换算、垃圾清运提醒的功能要求。《导则》中提到,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位置应该固定,宜设置在市政设施完善的地方,满足供水、供电、污水排放等要求。

记者注意到,在规模和布局方面,《导则》中显示“城市居住小区单个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的服务半径不宜超过120m”,一类、二类收集点的面积也有对应规范。不过收集点距离居民楼至少要有多少米,《导则》中没有相应建议。

南京市城管局相关人士表示,小区垃圾分类收集点的选址由街道、社区牵头,要制定方案,征求居民意见,并在修改完善后实施,选址也应该进行公示。据了解,对于条件实在有限的小区,可以采取临时过渡点的形式集中回收垃圾,及时清运。此外,可以采取流动运输车的形式,到小区内流动收运。